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3

#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京电子	股票代码	0025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晓刚	黄若蕾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传真	0752-2057992	0752-2057992	
电话	0752-2057992	0752-2057992	
电子信箱	obd@ceepcb.com	huangruolei@ceepcb.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 (PCB) 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刚性电路板 (RPCB)、高密度互联板 (HDI)、柔性电路板 (FPC)、刚柔结合板 (R-F) 和柔性电路板组件 (FPCA) 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网络通信、数据中心、新型高清显示、安防工控等领域。公司产品结

构类型丰富，应用领域广泛，是目前国内少数兼具刚柔印制电路板批量生产与较强研发能力的 PCB 制造商，能够同时满足客户不同产品组合需求、快速响应客户新产品开发，为客户提供产品与技术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以及生产、采购、销售等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二十余年，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技术积累，系 CPCA 行业协会监事单位，行业标准制定单位之一，系工信部首批符合《印制电路板行业规范条件》的 PCB 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高技术企业，拥有省级工程研发中心和企业的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 LED 封装印制电路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全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在产业技术与产品质量等方面居国内先进水平。连续多年入选全球印制电路行业百强企业、中国电子电路行业百强企业。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简称“PCB”）制造业。PCB 是指采用电子印刷术制作的，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组件的印制板，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件，广泛应用于网络通讯、消费电子、计算机、新能源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器械、国防及航空航天等领域，在整个电子产品中具有不可替代性，有“电子产品之母”之称。

### （二）行业发展阶段

从市场规模看，在人工智能、数据中心、高速网络等 PCB 下游应用领域持续推动下，全球 PCB 需求总体呈增长态势。根据 Prismark 2025 年第四季度报告统计，2025 年以美元计价的全球 PCB 产业产值 85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8%，其中 18 层及以上多层板、HDI 增速明显高于行业水平，2029 年全球 PCB 市场规模预计将达 12,33.48 亿美元，2025—2030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7.7%。其中，2025—2030 年中国大陆年均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7%。

产能分布上，目前全球印制电路板企业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地区、日本、韩国、东南亚、美国、欧洲等地，中国是全球 PCB 最大的生产基地。与此同时东南亚正成为越来越多厂商进行全球化布局的重要方向。

产品结构方面，伴随终端产品朝着超高速、高度集成、轻薄化、智能化发展，要求 PCB 产品趋向高精度、高密度、高速高频、轻薄化。高多层 PCB、HDI 以及对三维封装及空间节省要求较高的刚柔结合板（R-F）、类载板（SLP）等工艺产品的需求将大幅提升。根据 Prismark2025 年第四季度报告，18 层以上板和 HDI 板未来五年年均产值增速最高，预计分别为 21.7%、9.2%，成为带动 PCB 行业发展的主要产品类型。

### （三）行业周期特点

印制电路板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呈现广泛分布的特点，随着新兴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行业对单一细分领域的依赖性显著降低，这使得其周期性特征主要与宏观经济波动及电子信息产业的整体发展态势密切相关。具体而言，行业景气度随全球经济周期变化而波动，并与电子信息产业的技术革新、市场需求等核心要素保持同步演进。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6,741,533,365.11	6,361,627,016.73	5.97%	6,516,710,00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6,883,614.26	2,403,898,954.58	0.12%	2,491,287,061.60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3,140,650,093.21	2,932,091,095.48	7.11%	2,623,767,00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68,948.11	-87,433,652.40	131.30%	-137,210,99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46,985.31	-95,281,928.77	121.77%	-130,616,40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14,996.76	200,788,437.85	24.22%	323,760,043.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4	128.57%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4	128.57%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3.57%	4.70%	-0.05%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2,914,653.20	875,166,479.31	783,215,876.15	739,353,08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60,643.31	11,525,054.27	7,325,276.64	1,757,97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0,681.75	8,781,184.13	4,407,785.07	6,237,33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49,863.88	89,508,496.96	234,970,567.78	-116,513,931.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3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5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6%	116,758,454.00	0.00	质押	14,150,000.00	
香港中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66%	40,785,136.00	0.00	质押	30,300,000.0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6.27%	38,427,702.00	28,820,776.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6%	3,445,859.00	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8%	2,300,187.00	0.00	不适用	0	
杨红星	境内自然人	0.28%	1,700,000.00	0.0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21%	1,286,224.00	0.00	不适用	0	
刘峥嵘	境内自然人	0.21%	1,272,100.00	0.00	不适用	0	
林云楷	境内自然人	0.19%	1,186,900.00	0.00	不适用	0	
兑镇霞	境内自然人	0.17%	1,046,1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杨林为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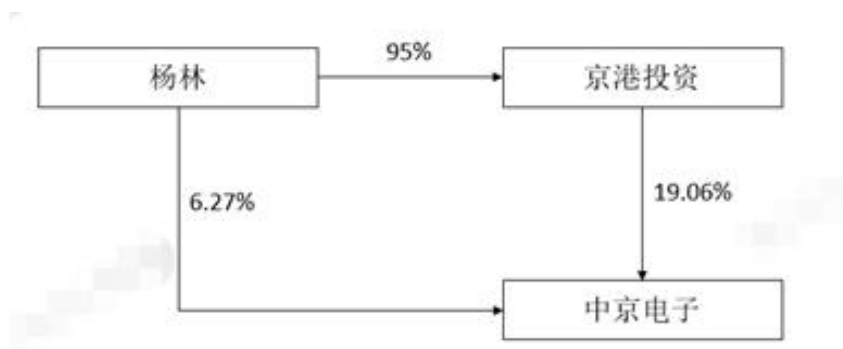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